

# 金寨县林业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19 年以来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大力指导下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，紧紧围绕促进林业又好又快发展和维护广大群众根本利益这一目标，不断规范我局政务公开内容，对重大项目、重大决策跟踪问效，确保重大林业项目和财政资金使用公开透明运行，政务公开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、规范化的良性发展道路，公开内容不断深化，水平不断提高，大大提高了林业行政行为的透明度和办事效率，使人民群众对林业信息公开的认知度和参与度明显提高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。本年报由工作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在金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全文公开，相关事宜请与金寨县林业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金寨县江店政务新区，邮编：237300，电话：2702301；电子邮箱 1203353700@qq.com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完善组织机构，明确年度工作目标和任务。为确保高效完成县政务公开办交办各项任务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从强化队伍建设、加强工作管理入手，加强领导、强化责任、转变作风，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。结合工作实际，研究制定政务公开建设工作方案，将工作任务进行了分解，把责任落实到了各有关科室。领导小组经常研究政务公开工作，年初牵头印发了《金寨县林业局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结合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工作安排，及时整改、落实各阶段测评反馈事项，结合不同时期办事公开工作重点，提出新的工作要求，不断更新公开内容。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健全明确，产生政务信息职能机构都能各司其职，在规定时间内提供、发布自身经办所产生的各类政务信息。

（二）加强制度建设，全面压实工作责任。将制度建设贯穿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各个方面，建立公开长效工作机制，制定了《关于印发〈金寨县林业局政务公开相关制度〉的通知》，对政务公开领导体制、工作机制、公开的主体、范围、内容、形式等作出明确规定。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建设，建立主动公开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制度、统计报送制度、投诉举报办理制度、舆情回应制度、评议制度等，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化、制度化，保证工作扎实推进。做到对经常性的工作定期公开，对阶段性的工作逐段公开，对临时性的工作随时公开。建立责任追究制度、监督检查制度、考核

制度等，下发了《金寨县林业局 2019 年度政务公开主要任务分解的通知》，明确了责任落实，对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不符合要求的，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督促公开单位限期改正，无正当理由拖延办理的，予以通报批评，不履行承诺或不依照规定公开的，追究科室负责人的责任；对在办事公开工作中措施不力或不称职的人员给予通报批评，并要求限期整改。

（三）着力平台衔接，服务中心工作。网络平台互联互通，部门网站、信息公开网能够联网运行。由县林业局主办的金寨林业局网，按时按程序向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府信息公开网等信息公开平台同步推送信息。电子政务平台与政务公开网络平台能够有效衔接，实现部门主动公开信息的目录与内容、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目录同步发布。基本目录完善，能够严格按照《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规范》科学合理完善栏目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网的目录体系框架、栏目、子目体系符合省统一要求。及时公开我县林业精准扶贫实施方案文件，对全县林业产业、林业生态、林业工程项目、林业科技、优化林业服务等帮扶带动、落实情况都规范公开。

（四）规范信息发布，提升公开质效。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、目录、分类、层次、方式，严格按照全县统一要求规范发布；部门领导、机构设置、人事信息、政策文件、工作报告、工作会议、发展规划、统计信息、年度计划、重点工

作等常态化信息的公开，基本要素符合规范；信息公开的时间均在法定时限内，网站（网页）信息实时更新。坚持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只要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，都及时向社会或单位内部公开。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，以及容易产生不正之风、滋生腐败现象的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。2019年度，我局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215 条；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共办理答复 1 件，占 100%；结转下一年办理答复 0 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6	0	6591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9	0	4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2	0	305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4	159.7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1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0
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三) 不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1	0
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1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其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有差距，主要原因是与各科室未能有效衔接，对信息的发布没有

第一时间掌握，导致部分信息存在公开不及时的情况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不规范，主要表现在部分信息存在公开格式不规范、信息发布目录的混淆及链接无效的情况。

下一步，我县将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制度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机制、工作机制和长效管理机制，强化各科室协调配合，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，明确工作任务，确保公开信息及时有效发布，不断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和广度推进；二是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，学习政务公开业务知识，进一步提高各科室政务公开意识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能力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效；三是进一步强化监测检查，坚持以问题为导向，切实抓好问题整改，定期开展公开平台监测检查，组织人员对每月发布内容进行“回头看”，全面摸排问题、及时清理问题，切实提高信息公开质效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金寨县林业局

2020年1月16日